莱芜区交字〔2024〕26号

关于印发《莱芜区交通运输行业“信易+公交”工作方案》的通知

机关各科室、局属各事业单位：

现将《莱芜区交通运输行业“信易+公交”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莱芜区城乡交通运输局

2024年6月20日

莱芜区交通运输行业“信易+公交”工作方案

为积极推动“信用交通县”创建工作，探索深化交通运输领域“信易+公交”的场景应用，加大守信激励机制建设力度，切实提升诚信市民出行体验和获得感，营造知信、重信、用信、守信的良好社会氛围，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信用体系建设和信用交通示范创建的总体要求和相关工作部署，立足提升我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水平，以信用惠民为抓手，扩大信用应用场景，为诚实守信提供更为便捷的服务，增强群众的诚信意识，引导全社会形成“人人诚信，处处守信”的良好氛围，助力交通强国山东示范区建设。

二、工作目标

通过“信易+公交”守信激励场景的应用，向符合支持条件的诚信主体提供优质高效且更为便捷的出行服务体验和更全面的出行优惠措施，让更多的诚信主体享受到信用交通红利，切实增强群众的守信获得感，积极营造“守信受益、信用有价”的公共交通出行环境，让无形的信用变成有形的价值，提升全社会文明程度，加快推进我区信用体系建设，助力交通运输行业健康有序发展，提升运输服务品牌形象。

三、“信易+公交”激励对象

1.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守诺重信，近三年内没有重大失信记录。获评国家、省、市或区级荣誉的莱芜市民，如道德模范、劳动模范、五一奖章、五四奖章、荣立军功、人民满意的公务员、“抗疫先锋”医护人员、优秀青年志愿者、优秀共青团干部、三八红旗手等；特定行为人，如拾金不昧、见义勇为、慈善捐助者、造血干细胞捐献者等。

2.现、退役军人，革命伤残军人，残疾人，教师类，60岁以上老年人等特殊群体。

3.经市委人才办认定的 E类及以上人才和在济南行政区域内就业的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应届高校毕业。

四、具体激励措施

1.客运场站开通“绿色通道”，设置专门售票窗口和快速通道，信用优良个人可享受客运站乘车享受优先购票、安检免排队等服务；包车享受折扣优惠。

2.信用优良个人的子女就读初高中教育阶段的，享受放假当天“校园免费摆渡车”。如达到二十人及以上可以为其开通区间车（区内各学校至莱芜长途汽车站）服务；享受每年6月份开展的中高考爱心助考——应急免费乘车服务。

3.面向教师特殊群体，每年开展为期一个月的“出行惠师恩”优惠乘车月活动。

4.信用优良个人属60周岁（含）以上老年人群体的，享受上门办理乘车卡服务。

5.经市委人才办认定的 E类及以上人才和在济南行政区域内就业的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应届高校毕业，可申请办理 “泉城人才交通卡”免费乘车。

6.按照济南公交设立“公交榜样”奖励基金政策，颁发“公交榜样”奖励基金，“董事长专项奖”，激发职工“存善念”“发善言”“做善事”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五、使用优惠须知

符合条件的诚信对象在使用优惠前请先与参与企业济南莱芜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莱芜长运集团有限公司取得联系，了解优惠详情，享受优惠时，出示身份证和表彰证书原件等核实身份信息作为奖励凭证。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充分发挥上级主管部门的组织、引导和推动作用，鼓励调动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共同推进，通力配合“信易+公交”守信激励创建工作。

（二）强化宣传引导。在进站口、售票窗口、检票口等张贴优惠政策提示，利用公交车LED电子显示屏、车载电视以及借助“两微”（微信、微视频）等多手段广泛开展宣传，大力推介“信易+公交”激励对象、优惠项目，提高激励政策知晓率，营造良好的守信激励环境。

（三）严守信用承诺。按承诺严格兑现优惠政策，同时积极配合上级主管部门对本单位的监督和组织协调工作，确保各项激励措施落到实处。

（四）提升自身建设。持续提升行业服务水平，充分发挥《驾驶员百分制考核办法》制度奖罚约束作用，通过雷锋月文明驾驶员评比、岗位技能比武等活动形式，切实提高客运从业人员的诚信意识、服务水平，夯实信用建设保障。